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7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9樓

電話：02-33432066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summer@mail.baphiq.gov.tw

承辦人：高永青

受文者：本局基隆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二字第10614100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美國肯塔基州（Kentucky）生產之禽肉及禽肉產品自106年6月20日起可依「家禽肉類之輸入檢疫條件」規定恢復輸入我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美國在臺協會動植物檢疫辦事處106年6月21日未列文號英文信函辦理。
- 二、查美國肯塔基州於106年3月21日確診一起H7亞型低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（LPAI）病例，依「家禽肉類之輸入檢疫條件」規定，美方自確診當日起暫停該州禽肉及禽肉產品裝船（機）運往我國。本案經美方採行相關防疫措施後，該州已90天未發生H5、H7亞型LPAI疫情，爰解除前述暫停措施。

正本：本局基隆分局、本局新竹分局、本局臺中分局、本局高雄分局

副本：美國在臺協會動植物檢疫辦事處、駐美國代表處經濟組、本局局長室、本局施副局長室、本局主任秘書室、本局動物檢疫組

